

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西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东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营销策划及销售代理服务
（2023-2024年）

招标公告

广州市云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市鸿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是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现对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西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东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营销策划及销售代理服务（2023-2024年），进行公开招标，并有权从投标人中评定一家或几家单位作为业务承包人。有关事项如下：

一、招标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广州市云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市鸿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白云区金园路1号云胜广场B1座3-304

联 系 人：刘工 联系电话：020-31921374

二、招标代理

单位名称：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59号富星商贸大厦西塔7楼

联 系 人：李工、梁工 联系电话：020-87575800-811

三、招标监督机构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云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市鸿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电话：020-31921374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金园路1号云胜广场 B1座3-304

四、招标项目：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西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东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营销策划及销售代理服务（2023-2024年）

五、项目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六、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七、项目概况：

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西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

宗地位于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西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土地用途为广场用地兼容交通枢纽用地、商业用地、商务用地（G3/S3/B1/B2），规划总用地面积 43191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 201809 平方米，包含地上建筑面积 130658 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 122414 平方米，不计容面积 8244 平方米），盖下建筑面积 71151 平方米。项目拟开发建设写字楼等业态功能。本项目绿建等级：二星级，建筑最高高度约为 150 米。

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东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

宗地位于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东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土地用途为广场用地兼容交通枢纽用地、商业用地、商务用地（G3/S3/B1/B2），规划总用地面积 60947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 180430 平方米，包含地上建筑面积 116150 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 105591 平方米，不计容面积暂定 10559 平方米），盖下建筑面积 64280 平方米。项目拟开发建设写字楼等业态功能。本项目绿建等级：二星级，建筑最高高度约为 130 米。

八、招标范围和内容

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西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东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

（一）招标范围：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西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东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营销策划

划及销售代理服务（2023-2024年）。

（二）销售代理服务周期：自招标人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招标人有权根据与中标销售代理公司签订的书面目标任务情况及履约情况决定是否与中标销售代理公司继续合作。如因外部政策改变、项目暂不销售或整体销售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也将提前终止合作且无需向中标销售代理公司承担违约责任，如非上述因素，甲方无故终止合作，需支付乙方服务期间实际发生人力、物力等费用。

九、本项目招标控制价：

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西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东地块场站综合体项目营销策划及销售代理服务（2023-2024年）招标控制价采用月费+费率形式，招标控制价为：10万元/月+0.6%费率。项目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本招标文件的招标控制价。

十、发布招标公告、投标登记时间

投标登记开始日期：2023年7月6日00:00

投标登记截止日期：2023年7月25日16:00

1. 投标登记地点：城轨采购网（网址 <https://www.mtrmart.com>）

本项目在城轨采购网进行网上投标登记，不接受现场投标登记。参加网上投标登记之前，投标人须在城轨采购网（www.mtrmart.com）注册并加盟会员（具体详见城轨采购网注册及加盟会员相关指引）。

2. 招标文件获取：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7月6日00时00分至2023年7月25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城轨采购网（<https://www.mtrmart.com/>）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十一、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与开标时间

（一）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及地点（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天）：2023年7月26日09时00分至09时30分。

递交地点：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中64号荔胜广场北塔22楼城轨采购交易中心开标02室。具体时间地点以城轨采购网站公布为准。

(二) 开标时间及地点：2023年7月26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中64号荔胜广场北塔22楼城轨采购交易中心开标02室。具体时间地点以城轨采购网站公布为准。

(三) 投标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城轨采购网网站的相关信息。

十二、投标人资格条件：

(一)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投标人持有有效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政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构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二)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三)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备案证书；

(四) 投标人2018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具有1个或以上销售代理项目业绩（须提供合同等相关的证明文件）；

(五) 投标人已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交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

(六) 本公告发布时，投标人未在以往工程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列入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拒绝投标和被拒绝参与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管辖的新项目的名单（在拒绝投标的期限内）（名单详见附件二）；

(七)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也不得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分别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八)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九) 未被纳入国家、市、区的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且被限制参加建设工程投标的（具体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https://credit1.gz.gov.cn/publicity/punishGz>公布的“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为准。不包含限制参加财政投资工程或政府投资工程的投标）。

十三、资格的确定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投标登记或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

足三家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十四、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异议的，可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异议。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云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市鸿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电话：020-31921374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金园路1号云胜广场B1座3-302室

十五、本公告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城轨采购网(<https://www.mtrmart.com/>)和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gzmtr.com>)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城轨采购网发布。

注：各投标人所报资料必须真实，若发现所报资料不真实，招标人有权不接受其获取标书。

附件：

一、投标申请人声明

二、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拒绝投标和被拒绝参与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管辖的新项目的名单

广州市云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市鸿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7月

附件一：

投标申请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示。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于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服务质量，不与任何建设单位订立违背企业成本取费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包或违法分包业务。

三、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同时不出现其他不廉洁行为。

四、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五、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工程的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六、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七、本公司承诺遵照《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合作企业、分包商和个人不诚信行为管理办法》规定，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发生不诚信行为，导致被广州地铁集团限制投标和限制合作的。我司将放弃候选人、合同签订人资格。

八、本公司承诺，若我公司以投标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我司确保投标保函真实、有效。

九、在近三年内我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十、我单位负责人与其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会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也不会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分别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拒绝投标和被
拒绝参与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管辖的新项目的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及个人姓名
1	广州雄志科技有限公司
2	广州格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	翰威特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4	广东至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6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7	成都鼎祥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8	戎威远保安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9	广州百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	广州市广通源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11	广东恩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13	广东至艺监理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14	广州市睿辰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5	广州市恒力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6	深圳市禹宸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7	广州龙悦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18	广州诗润顺贸易有限公司
19	深圳市天空领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广州天勤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1	中山大智无疆科技有限公司
22	广东华盛颂典家具实业有限公司

23	肇庆市定江康宇有色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4	广东鸿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州市固意隆五金材料有限公司
26	广东和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7	广州市科丽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	广州市环境保护技术有限公司
29	中交（广州）建设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30	广州市城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31	广东锦标科技有限公司
32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33	四川铁科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34	国迈建设有限公司
35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36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37	北京源鸿博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39	中电建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40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41	深圳汇成岩土技术有限公司
42	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43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44	中铁路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45	四川锦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6	华夏银行广州分行
47	建设银行广州越秀支行及其下属支行
48	曾振文（一级建造师注册号：贵 152060801025）
49	陈仁（监理工程师注册号：44014218）

50	康安帅（一级建造师注册编号：粤 14420210499）
51	肖国仕（监理工程师注册号：00178519）
52	赵侃（一级建造师注册编号：粤 1442015201529471）
53	成德江（监理工程师注册号：51008347）
54	陆耀井（一级建造师注册编号：京 1112019202006847）
55	李涛（监理工程师注册号：12001809）